



决裂集

罗 蓀 著

作 家 出 版 社

决裂集

罗 蓀 著

作 家 出 版 社

一九五九年·北京

內 容 說 明

集內雜文 48 篇，是作者近幾年來所寫雜文選集。作品論及的面相當廣，立場鮮明，文筆流暢。主要內容有：反右鬥爭，揭露許多右派分子的虛偽面貌，對他們的言論思想進行了體無完膚的批判；對胡風反革命集團的謬論進行了義正詞嚴的駁斥；對個人主義進行了細緻的分析和尖銳的批評。集里的最後部分對美帝國主義的“人道”和“文化”進行了本質的揭露，並對風起雲湧的中東民族獨立運動表達了中國人民的熱烈的支援。

作 家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東總布胡同 22 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 057 號

北京新華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發行

書號 1286 字數 96,000 開本 787×1092 號 $\frac{1}{32}$ 印張 5 $\frac{5}{16}$ 插頁 3

1959 年 3 月北京第 1 版 1959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 0001—5,000 冊

定價(4) 0.46 元

目 次

为什么“心虚”	(1)
“美国的法治精神”	(4)
“美国的慷慨”	(6)
“火线入盟”	(9)
论“有闻必录”	(12)
还是慢一点“放心”	(15)
“忠厚人”的真面目	(18)
有“资本”的党员	(20)
拜金艺术	(24)
抽象拥护 具体反对	(28)
无知的狂妄	(30)
鲁莽是一个什么角色	(35)
“断章取义”的专家	(38)
学习会干扰创作情绪么?	(42)
从橡皮钢鞭看胡风狰狞面目	(47)
“有背于为人的道德”	(51)
不能忘记这件事	(54)
不能如意的“如意算盘”	(59)
“人之初”和“个人主义”	(62)

拔掉白旗才能前进	(65)
决裂	(68)
“首先是一个人”	(72)
“言語的巨人,行动的矮子”	(75)
“无我”和“有我”	(78)
“为了个人”还是“为了集体”	(81)
“既生瑜何生亮”	(84)
 不立不破	 (88)
坚决肃清讀書运动中的有害論調	(92)
文艺为个人名利服务,还是为政治服务	(96)
“无缝可鑽”	(101)
从“兒童的喜訊”說起	(104)
“三十比一”	(108)
从“二十年前郑板桥”說起	(110)
第一块基石	(112)
关于杂文	(117)
管“閹門”的人	(121)
引“玉”的“砖”	(123)
“請开炮吧!”	(127)
“忙”	(129)
作家的劳动	(131)
作家的“資本”	(134)
从游泳說起	(137)

“搖籃”和坟墓	(141)
炮艦，絞索和其他	(143)
勝利屬於反抗侵略的正义人民	(146)
杜勒斯的招魂	(150)
美國的“人道”	(155)
美國的“文化”	(161)
后 記	(165)

为什么“心虛”

六月六日“文汇报”“社会大学”上有一位讀者来信，談到在“鳴、放”中的左派和右派的問題，他說：“有人說，意見尖銳的是右派，能够反駁尖銳意見的是左派，如果真的这样，那么，‘鳴、放’者就要心虛了；尖銳不如平穩，平穩不如緘默，其結果是：矛盾停止揭露，整風失去意义。”

这里所說“意見尖銳的”，是指对党組織和黨員提出的意見尖銳的就被指为是“右派”了，而对这些提尖銳意見的“右派”加以反駁的則是“左派”。如果真有这种說法或者是这种看法，那显然是錯誤的。因为党中央号召全党整風，要求党外人士帮助整風，正是希望意見提得越尖銳越好，越是能够帮助共产党員克服“三大主义”，真正站到无产階級立場上来，領導全国人民建設社会主义。这怎末能变成“右派”了呢？我看問題不在于意見是否尖銳，而在于所提的意見是否为了帮助黨員克服“三大主义”，使某些犯了錯誤的黨員真正能坚定无产階級立場。倘不是这样，尽管提出了許多很尖銳的意見，并不利于克服三个主义，也不利于建設社会主义，当然也完全可以提出来，也尽管可以尖銳，但也應該容許对这些意見表示異議的人发表不同意見，大家共同商榷，所謂真理越辯越明

者正是如此。这位讀者所以認為会使“鳴、放”者“心虛”的，原来是为了有人对不同的意見提出了“反駁”之故。我想，关键却正是在这里了。

按照这些人(和上述那位讀者抱有同一想法的人們)的看法，就是在“鳴、放”的时候，只能讓“意見尖銳的”提出对党和黨員的批評，却不允許其他人說正面的話，更不允許有人对“意見尖銳”的人的反駁。我們先不論誰是左派，誰是右派，先講这种看法是否合乎“百花齐放、百家爭鳴”的精神。我認為是不大合乎的，因为即是百花、百家，就不是說只允許那些花、那些家可以放、可以鳴，而是要“齐放”，要“爭鳴”。既然要“爭”，那就一定有一个“爭”的目标，說到“目标”，应当是很清楚的，为了建設社会主义，为了走社会主义的道路。所“爭”者也正是为了更好的走上社会主义的道路。如果有人所“鳴”者是按照資本主义的觀點企图来“改造党、改造社会”，而有人出来“爭”一下，我想这又有何不可呢？

但竟因此而引起“心虛”来了，这种“心虛”應該是有二种原因，一种是自己确实为了帮助党克服“三大主义”，把自己所見到的問題，誠誠懇懇而且是尖銳的提出来了，又不免有点顧慮，怕“报复”，怕“戴帽子”，所以一看到有人說正面話，有人反駁一些不同的意見，就有点“心虛”了，这是可以理解的，經過实际的鍛炼以后，心也就有底了。另一种“心虛”却是因为自己从心底里不贊成社会主义，平时說不出口，这回大“鳴”大“放”，于是把社会主义

和“三大主义”一起攻击起来了，经过八年锻炼的群众是明辨是非的，当他们一闻到气味不同，而提出反驳意见时，指中了“底”，也自然不免要“心虚”了。我想“心虚”一下还是有好处的，前一种“心虚”经过锻炼，看到事实，慢慢就会心实有底了，那就更热爱社会主义，更有勇气提意见帮助除掉三个主义。后一种“心虚”经过争辩，道理就会明白，是非就更清楚。所以我以为每一个爱真理，爱社会主义的人是敢于尖锐提意见，而不会顾虑任何风吹草动的，自不必“心虚”，更不怕争辩。

当然，也还有些人是只许自己有民主，不许别人有民主的，例如六月七日报载卢郁文先生的发言，为了他在民革中央小组提出了不同意某人的意见，就收到匿名信，恫吓他。我想，即使卢郁文先生的意见不对，也还可以争论，竟而采取这种卑鄙的流氓手段，这又叫什么“民主”呢？这种人就不止是“心虚”了，而是不准别人讲话了；尽管他们口口声声说“资产阶级民主”很要得，说穿了，其实就是做贼心虚，生怕别人揭开他们的贼“底”。

1957年6月7日

“美国的法治精神”

說“美国的月亮圓”的人，是有立場的，因为从他的观点来看，只有美国的月亮才是“圓”的。說这話的人現在是可以长住在美国看“圓”月亮了，而这話的影响就是在几十年后的今天，也还有它的根鬚，在某些人的灵魂里发芽。

例如，报載王造时在上海法学会和政协政法組的座談会上发言中就說：“美国民主是虛伪的，但法治是認真的。美国的法治精神仍有好些地方可以采取。”

我因为沒有到过美国，实在不知道美国的月亮到底圓到何种程度，还是讓林語堂們的話保留在那里吧。現在来談談美国的法治精神，或者比較现实一点，因为即使沒有去过美国的中国人，也多少尝到了一点“美国的法治精神”了。在这里我想不談理論，也不必涉及这一項上层建筑的問題，我們只看看事实也好。

十年前有过一桩“沈崇案”，这是中国人都知道的一件公案，这是什么“法治精神”呢？当然主张“美国月亮圓”的人會說，那是对付外国人特别是弱小民族的，不足为“例”。以此类推，最近在台湾发生的刘自然案，在日本发生的、在菲律宾发生的、在許許多多海外发生的杀人

案，也都充分体现了“美国的法治精神”是和他的帝国主义本质分不开的，但也都“不足为例”了。那末，对于前几年轰动全世界的罗森堡夫妇的一案，是否也可以说明“美国的法治精神呢”？我想是可以说了；当然“美国月亮圆”的人也还要说出他们的道理的，不过我实在无法替他们来解释如何说明了。

这里却说明了一个问题，“美国的法治精神”正是为了保护美帝国主义的利益的，这不是再清楚也没有了么？美帝国主义为了动员那么多的美国子弟远征海外去建立“军事基地”，他的“法治精神”就不能不为了保护那些杀人犯而制定一套所谓“法”，来开脱那些罪犯。为了保护独占资本家的利益，进行原子讹诈，就不能不用它的“法治精神”来杀害无辜的罗森堡夫妇。我想这些是无须具备法学知识的人应有的感受吧。

但是我们的“法学家”王造时却说“美国的法治精神”却有许多是“好的”，是“认真的”。这有什么奇怪呢？因为在他看来不禁是把“美国的法治精神”要搬过来，而企图来一个扭转乾坤，也正因此，他才说出我们今天只有“人治”，还是封建的统治云云。所以他要“反”掉这些东西，来树立他的那一套“美国的法治”。很显然，他的立场也是十分分明的，和当年的“美国月亮圆”的那些先生们的立场看来却是很一致的，但是历史无情，这个老调究竟没有多少市场了。

1957年6月18日

“美国的慷慨”

龙云說：“借苏联的債要还，不如美国慷慨大方”。

借債可以不要还，这个道理只有剝削階級才說得出口，因为按照剝削階級的邏輯，从別人的劳动所得的口袋里取錢这件事已經是一种习惯，所以借債要还，在他們看来便成为“不公平”了，“不慷慨”了。

不过这还只是半句話。

下面是“不如美国慷慨大方”，这是真意。在龙云看来，美国是十分慷慨大方的，美国有的是金圓，到处有“美援”，“慷慨”到用軍艦把美援送到尊府，你如不要，美国的“专家們”可以使这个国家的内部来个“政变”，换一个願意接受美援的角色上台，你看这样的国家是多末的“慷慨大方”。这些事例，在最近中东的事件中已經一演再演，这种“慷慨”已經有目共睹了。

这笔“債”要不要还呢？美国的大老板們真如龙云所想的那么“慷慨”么？但是垄断資本家到底要比地主高明得多，手段巧妙得多。我想不必举远例，就举近例吧。蔣介石可以說是在“慷慨大方”的“美援”下苟延殘喘的标本吧，这笔閻王債是用什么在偿还呢？是用出卖国家的主

权，是用榨压人民的血汗。最近轟动全世界的雷諾枪杀刘自然案，就揭露了蔣介石卖国集团是怎样还这笔債的。台湾的中国人民抗議美帝国主义的暴行却被审判了，美国的杀人犯倒无罪释放了，奴顏婢膝的奴才們俞鴻鈞、叶公超等还要搖尾乞怜的向債主求饒，为什么？因为蔣介石卖国集团写下了卖国契約，这些等等不过是抵还“債務”的最不足道的一部分罢了。俞鴻鈞最后不得不招承，“接受美援，就得接受外交豁免权。”美国人既然在有“美援”的台湾取得了“豁免权”，杀人，奸掠……一切都可以“豁免”了，因为他們是債权人，你借了美国的閻王債，你就得世代受奴役，人民就要用一点一滴的血来替那一小撮卖国賊們偿还无穷尽的閻王債。

龙云难道都沒有看見么？我想并非沒有看見，倒是从這個問題上反映出他的階級立場和他的階級感情来了。吳茂蓀先生就揭发了这一点，他說：“龙云对于土地改革至今还是余恨未消”，正因为他的地主階級的立場还是十分坚定，地主階級的感情还是十分深厚，又如何不对社会主义、对共产党、对苏联表示他的仇恨呢？也正因此，从他的眼中看来，美国又是如何的“慷慨大方”，而对社会主义国家也就必然要另眼看待了。

他却忘記人民对他的寬待，云南的人民並沒有和他算还积欠下来的旧債，而且还讓他在人民的政权中担任了重要的工作，可是他的心底深处还没有泯灭“往日”的“豪华”，不能忘情于自己的階級利益，因而，“美国的慷

慨”也就很自然的流露出来了，又何足奇怪呢？

只是这条不干淨的尾巴終又翘了出来。

1957年6月26日

“火綫入盟”

在抗日戰爭期間，在解放戰爭期間，曾經有過不少可歌可泣的火綫入党的英雄事迹。他們在对敌斗争中受到鍛煉，提高了他們的階級覺悟，經受了戰火的考驗，而願意把自己的生命獻給偉大的黨。因此，火綫入党的本身就是一種考驗，一種鍛煉。

最近這幾個月的時間中，真是一段不平常的時間，也就在這一段不平常的時間中出現了另一種“火綫入党”和“火綫入盟”。別有用心的右派分子就是利用了這一段不平常的時間，挑起了一場激烈的階級斗争，他們企圖在各個戰綫上點起火來，他們就想在這些燒起火來的戰綫上找到他的伙伴，為他們的反動的反黨反人民反社會主義的“陣綫”擴張勢力。

放火專家陳仁炳就是一個“火綫入盟”的“發明人”。他在上海電影制片廠放了一把野火，的確是構成了一條斗争非常激烈的“火綫”，而且他親自督戰，召開五次燒火的座談會。他在會前就做了一番准备工作，並且責備了上影民盟支部“軟弱無能”，“斗争性”不強，認為在這樣一個大廠中只有七個盟員，怎么能派用場，任大事呢？他要大發展也有“路綫”的，不是隨便發展的。他要找的是一

貫对党不滿，有情緒的，有牢騷的，有历史包袱的……等等，但是他还要对这些人来一次“考驗”，来一个“火綫入盟”。五次座談就是一場火綫战斗，他找来的是符合他的要求的人，在会上极尽煽火的能事，于是在这条“火綫”上就充滿了“对党的誹謗謾罵和对民盟的恭維歌頌”。这个放火专家陈仁炳就从这条“火綫”上挑选起对象来，在五次座談会的过程中，从七名盟員发展到三十三名盟員，不到一个月的時間增加了四倍，而这些人就称之为“火綫入盟”的人了。

这条“火綫”很长，右派分子的火放到哪里，綫就拉到哪里，那里就来了一套“火綫入盟”的把戏，因为这是右派集团章伯鈞的大发展路綫中的一项重要措施。比如中国京剧院李慧芳就指出“农工民主党一面在京剧界放火，一面利用时机大量发展党員”，而且“居然就有演員填了表，6月12日提出申請，6月13日就批准”了。

在右派分子看来，这是大好机会，真是不平常的时候，真是来了个“昏天黑地”了，“有机可乘”了，“大有可为”了；于是就来个“大发展”，而且要在到处放火的同时，来个“火綫入盟”，来个“火綫入党”，用以“鍛炼”一下这些被誘餌上鈎的分子，以便使他們投入“火綫”，到处放起火来；以便利用“火綫入盟”的分子，当做政治訛詐的資本，虛張声势。

这些利令智昏的人被主观願望冲昏了头脑，真好象他們就要在这場激烈的階級斗争中取得胜利了，真好象

他們的資本主義復辟的美夢就可以實現了。其實，在他們手里握着的不過是一支唐·吉訶德的早已折損了的長槍，哪里抵擋得住人民時代的巨大的風車。

1957年7月11日